

佳县财政局文件

佳政财社发〔2023〕27号

佳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 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的通知

佳县残疾人联合会（762001）：

根据榆政财社发〔2023〕34号文件精神，经研究，现下达2023年中央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64.439万元，年终功能分类列“2081199-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科目，经济分类列“50201-办公经费支出”科目。直达资金标识为“01中央直达资金”。

请你们接文后，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程序要求，认真审核把关，合理安排，专款专用，同时加强项目和财务监管，

确保资金节俭规范使用，切实发挥好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附件：资金支出明细表



抄送：李局长、张局长、本局预算股、国库股。

佳县财政局

2023年3月27日印发

共10份 归档2份

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3 年度)

盖章：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			
实施单位	佳县残疾人联合会	主管部门	佳县残疾人联合会	
资金下达文号	榆政财社发〔2023〕34号			
项目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总额：	64.439		
	累计已下达金额：			
	本次下达金额：	64.439		
项目绩效目标	1、通过开展农村困难残疾人使用技术培训，帮助贫困残疾人提高生产技能，早日走出困境。 2、通过精准康复项目，提高残疾人对康复认知度。 3、通过残疾人阳光家园计划项目，减轻残疾人经济负担，更好的参与社会。 4、通过残疾人无障碍改造，改善残疾人出行道路，方便残疾人起居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困难技能残疾人实用技能培训人	110人
			阳光家园计划人数	160人
			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人数	7939人
			农村困难技能残疾人实用技能培训合格	90%
		质量指标	阳光家园计划人数验收合格率	100%
			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人数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计划开始时间	2023.03
			计划完成时间	2023.12
		成本指标	农村困难技能残疾人实用技能培训	1500元/人
	阳光家园计划		2500元/人	
	家庭医生签约服务		10元/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残疾人家庭经济负担	明显减轻
		社会效益指标	残疾人参与社会能力	显著
			残疾人家庭经济负担	有所减轻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残疾人人居环境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受助对象家庭满意度	95%	

股室审核人（签字）：

分管领导（签字）：

